关于区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人大代表建议的复函

徐明利、王盛青代表：

您们在区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提出的《关于增加网格员工资补贴》的建议已经收悉。经研究，现将有关情况复函如下：

目前，全市网格员补贴均按照佳民联〔2020〕5号《关于明确各区社区（村）专职网格员补贴标准的通知》文件执行补贴政策，我区严格按照补贴标准执行，发放网格员补贴。

下一步，将把您的建议递交到落实专职网格员关心关爱措施工作相关牵头单位，区委组织部、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区委编办、区财政局等单位共同协商。

感谢您对政府工作的支持与监督。

佳木斯市前进区民政局

2022年11月22日